

警辦紀念跑向猝死教官致敬



▲本月初逝世的周志強警長 資料圖片

【大公報訊】突發組報道：警隊將於下月在粉嶺機動部隊總部內，舉行一項名為「周志強4668米紀念跑」活動，作為對本月初在粉嶺帶隊訓練期間，突然暈倒不幸逝世的周志強警長作最後致敬。是次活動毋須報名，各人隨自己心意參加，但因場地問題，活動只開放給認識周志強警長親友和警隊同袍，是次活動除了長跑外，周志強家屬亦會到場，與各同袍分享周的往事及為人。

12月13日PTU總部舉行

據悉，紀念活動由警察田徑會、警察機動部隊總部及基礎訓練學校合辦，將於下月13日（星期日）早上九時半開始，場內會擺設有周志強的照片及

其生前奪得的獎牌、獎品等等有紀念價值的物件，隨後各同袍與周的家人一齊分享周志強警長的往事。長跑活動預計在早上十時半開始，直至中午完成，警察田徑會將印製一款紀念號碼布在現場派發，但紀念號碼布是先到先得。

申葬浩園待批

曾繁國續稱，周志強是一位盡責及無私的體能訓練教官，多年來教導過很多同事，並鼓勵他們投

入健康生活模式的運動，所以警隊舉辦是次活動，作為對一位盡責警務人員的最後致敬。據悉，有關當局已向公務員事務局申請將周志強安葬在浩園，正等待審批結果。

本月六日下午約五時許，警長周志強（52歲）與同袍進行跑步操練，途經粉嶺百和路近蓬瀛山館對開行人隧道，突然不適暈倒，周被送往北區醫院搶救，可惜延至晚上七時許不治。周志強為少年警校出身，加入警隊34年，逝世前駐守警察機動部隊總部，擔當體能教官，周的同袍表示周並無脾氣，是警隊內的「好好先生」，甚得同僚及下屬尊敬，他屢次贏得警隊多項跑步比賽冠軍，亦曾晉身香港頂級長跑好手之列。

轉讓丁權12人詐騙罪成 官：假文件取地建屋如詐騙綜援

丁屋發展商與11名沙田原居民合謀非法轉讓丁權謀利，並向地政總署提供虛假資料，以獲得建屋牌照。昨日區域法院裁定，涉案12名被告共22項申請詐騙罪名全部罪成。法官沈小民指，被告等人本身是不合資格申請建丁屋，卻透過假文件獲准取地建屋，行為與詐騙綜援類同。法庭指，會考慮以監禁作為刑罰，將案件押後至下周五（12月4日）判刑，其間所有被告需還押候判。

大公報記者 鄧滔

本案的12名被告依次為：發展商「康沛發展有限公司」及「永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」的實際擁有人李欽培（82歲），原居民陳志昌（52歲）、黃卓帆（49歲）、韋俊傑（34歲）、韋震豪（35歲）、溫貴麟（71歲）、鄭國華（57歲）、鄭宇宏（55歲）、鄭興（80歲）、邱貴珠（58歲）、韋柏瀚（32歲）、劉德勝（47歲）。本案12名被告共被控22項申請詐騙罪名。

丁屋謀利違政策原意

案情指，在2008至2011年期間，被告李欽培的發展公司持有沙田大嶺村農地，而涉案原居民無地而有丁權。李欽培遂向各被告提出以15萬至25萬元作為「套丁費」。原居民收款後，向地政總署申報自己擁有大嶺村農地，申請興建丁屋自住。最後，涉案原居民以假資料成功騙取地政總署批出丁屋建屋牌照。

法官沈小民昨日判案時指，丁屋政策原意是供原居民有屋安居，並非謀利，但各被告的行為完全違反政策原意。被告私下訂立秘密協議，並使用虛假文件，誤導地政總署以為涉案原居民同時擁有丁權及土地，符合申請興建丁屋資格，但實情是有權無地。案中各被告行為不誠實，而整個行騙過程需時兩年，情況和詐騙綜援相似，因此裁定各被告共22項申請詐騙罪成。發展商李欽培另被控一項「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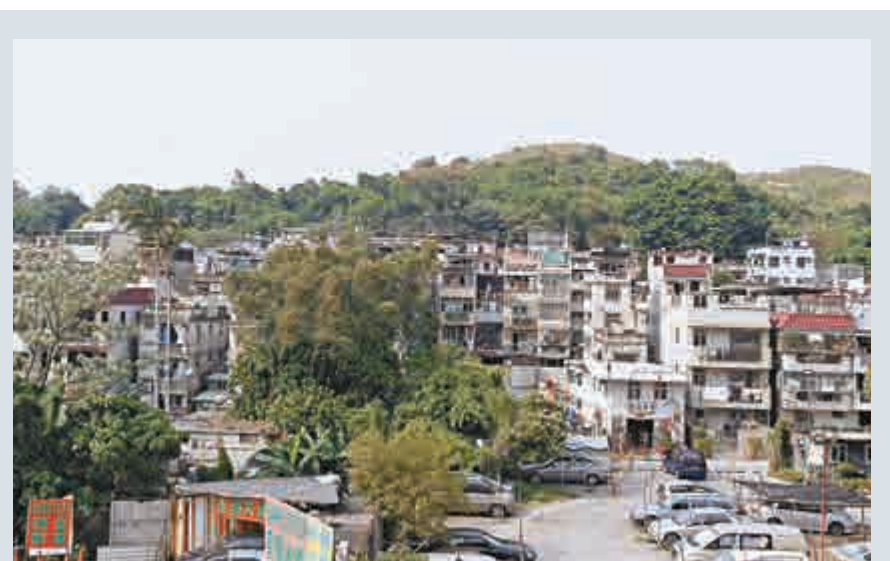
代理人提供利益」罪名，指李欽培涉嫌利用沙田鄉事委員會主席莫錦貴為中間人，方便干犯本案，不過控方未能證明莫錦貴受誰人指使，因此罪名不成立。

辯方求情時稱，新界原居民「套丁」及賣丁權行為非常普遍，且各被告均屬初犯，希望法庭以社會服務令方式處理本案。惟法官認為，案情涉及嚴重欺詐，只會考慮以監禁作為刑罰，拒絕索取社會服務令報告，即時收押各被告至下周五判刑。

律師指關鍵是供假資料

本案得出判決結果後，有新界原居民代表不認同判決，認為丁權轉讓並非違法事情。而有法律界人士解釋，本案關鍵在於有人提供虛假資料及假文件，並非因轉讓丁權而入罪。鄉議局丁屋小組主席梁福元表示，原居民轉讓丁權情況普遍。他又指，原居民與他人合作發展丁屋，只為改善住屋問題，不認為轉讓丁權是濫用丁權，更遑論是犯法行為。他直言，法庭裁定案中原居民罪成是不合理。

資深大律師湯家驊分析本案指，政府有訂明轉讓丁權規定，依從規定進行丁權買賣並不違法，政府也不會作出刑事檢控。本案重點是涉案被告合謀向政府提供虛假陳詞，即是串謀詐騙政府，所以才被檢控，最後被法庭定罪。



▲丁屋政策原意是供原居民有屋安居，並非謀利 資料圖片

「套丁」即轉讓建屋權利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梁康然報道：本案涉及的「丁權」及「套丁」，分別為新界原居民獨有的取地建屋權利，以及轉讓建屋權利，當中涉及複雜法例及利益問題。有不少原居民或因各種原因，沒法行使丁權建屋。部分發展商看準機會，就向原居民提出「套丁」要求，情況普遍。過去曾有製片商將有關話題創作成電影，以反映由丁權衍生出來的利益糾紛。

人生免地價建屋一次

「丁權」來自1972年12月政府實施的「小型屋宇政策」，政策給予年滿18歲的新界男性原居民，一生人有一次機會免地價向政府申請興建一座三層樓高上限8.22米、每層面積不超過700平方呎的丁屋。而「套丁」就是擁有「丁權」的原居民，向非原居民人士轉讓「丁權」。在現行政策下，原居民如要動用

「丁權」建屋，只可在政府指定範圍內申請土地，不過本港地少人多，審批過程困難重重。據政府資料，以沙田排頭村為例，丁權實施後至2000年時，村內平均每年只批准建成三間丁屋，大批原居民徒有丁權而無地建屋。亦有部分原居民因財力不足，有丁權而沒資金建屋。

有發展商看準上述情況，向沒法建屋而擁有丁權的原居民，提出「套丁」要求。在正當合法的情況下，發展商可在私人土地上為原居民建丁屋，但該丁屋業權仍屬於原居民，並在建成後五年內不可轉讓，如要限期前進行買賣，必須向政府補地價。

在去年上映的港產片《竊聽風雲3》，故事背景就是一批虛構的原居民與多方利益團體，一同爭奪「最後一批丁權」的利益，而互相勾心鬥角。該電影劇本奪得第34屆香港電影金像獎「最佳編劇獎」。

夫妻常爭執，最近林妻提出離婚。

前晚深夜11時許，林與妻子發生爭執，其間林妻又提出離婚，林的女兒遂上前勸解父母，林某激動反問：「係咪離婚？」郭婦回答：「係！」然後與女兒返回房間睡覺。至凌晨二時許，林妻與女兒在房內，突然發現濃煙攻入房間，立即衝出打開房門，但遭大火封門，兩母女不顧一切，衝出房間再跑出失火單位，二人由救護員送院治療。

首十月電騙增逾四成涉2.9億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唐曉明報道：保安局局長黎棟國表示，暫未有具體情報顯示香港會成為恐襲目標，香港恐襲風險評級維持中度評級。本港今年首十個月共有五萬多宗罪案，較去年同期減少231宗，當中2667宗涉及電話騙案，較去年同期升41.4%，涉及損失款項近2.9億元。黎棟國稱，電話騙案自七月錄得高峰後，近月迅速回落，認為市民對這類騙案警覺性高。

整體罪案數字下跌

黎棟國昨日出席撲滅罪行委員會會議後會見傳媒時稱，本港今年首十個月整體罪案平穩，共有56373宗，較去年同期減少231宗，當中暴力、爆竊及傷人毆打等案件都有下跌，而詐騙、店舖盜竊、三合會罪案、勒索及車內盜竊都有上升。他指，電話及社交媒體騙案最為嚴重，有8191宗，電話騙案有2667宗，比去年同期上升逾四成，根據七月情況所見，電話騙案手法為假冒內地官員及虛構綁架案為主。

根據當局提供的資料顯示，「假冒內地官員」騙案一度由今年首五個月共33宗，急升至六月的167宗，七月更飆升至838宗，損失金額過億元，八月則顯著回落至147宗，損失8681萬元，九月及十月分別錄得43宗及27宗，損失2447萬元及150萬元。黎棟國稱，十月中旬聯同廣東省公安廳與印尼國家警察合作，在印尼及內地展開大規模的拘捕行動，當中涉及431宗本港發生的假冒內地官員電騙，其中231宗更有實際損失，涉及款項1.18億元。

恐襲風險維持中度

他稱電話騙案七月錄得高峰後，近月迅速回落，但這類騙案形式層出不窮，每當遇到新手法，當局會第一時間將最新犯案手法透過傳媒向社會公布，希望市民特別留意，時刻提高警覺以免受騙。他指香港市民對這類騙案警覺性高，每十宗報案，有七宗完全無上當。

就多個國家近日受恐怖襲擊威脅，黎棟國稱，暫未有具體情報顯示香港會成為恐襲目標，香港恐襲風險評級維持在中度水平。政府本月初舉行大型跨部門反恐演習，警方過去五年進行超過149次反恐及重大事故演練，當局時刻監察情況。他又提醒市民，外遊前應留意保安局對旅遊地點的保安提示。

►消防處署理消防區長黃向榮指流動加油車內有一違法改裝油缸 大公報記者 周慶邦攝



葵涌截密斗揭流動非法加油站

【大公報訊】消防處接獲投訴葵涌區內疑有非法加油活動，遂派出反非法加油特遣隊進行巡查，昨晨十時許在葵涌葵泰路發現一輛可疑中型密斗貨車，遂上前將該車截停，發現車內貨斗內藏一個懷疑非法改裝巨型油缸，內有3000升油渣，遂將該車司機兼車主拘捕，不排除會檢控有關罪名。



▲地盤內貨櫃失火烈焰濃煙冲天 網上圖片

油街地盤起火 濃煙冲天

【大公報訊】北角油街一個地盤昨晨突然發生火警，一堆膠料和雜物突然失火，火警波及一個貨櫃和一部吊臂車，現場濃煙冲天，一度遮蔽東區走廊，遠至觀塘碼頭亦可見黑煙。有目擊者稱曾聽到一至兩聲爆炸聲，消防員接報到場，約十多分鐘後將火警救熄，起火原因疑為煙蒂引起初步無可疑，火警中無人受傷。

牛肉當駝鳥肉賣 稻香脫罪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梁康然報道：海關人員進行「放蛇」行動，揭發有酒家聲稱出售駝鳥肉，但實際給予顧客牛肉。海關遂控以該酒家母公司天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，違反「商品說明條例」。本案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裁決，涉案的北角和富稻香酒家獲判脫罪。裁判官張天雁指，案件成因可能是供應商送錯貨，非酒家刻意魚目混珠。涉案的北角和富稻香酒家目前已經結業。案情指，海關人員在2014年10月22日「放蛇」，分別從稻香購買安格斯肥牛及駝鳥肉的火鍋套餐。事後化驗，發現駝鳥肉實為牛肉。駝鳥肉審訊後，裁判官張天雁指被告處理肉類時，已有措施分開駝鳥肉及牛肉。酒樓按肉類儲存位置取肉，非刻意行騙。而事發期間，牛肉價格比駝鳥肉更貴，加上兩肉的外觀相似，如非進行化驗，實在難以分辨，因此相信酒家非蓄意魚目混珠，有可能是供應商出錯，因此裁定稻香無罪。但張天雁建議被告，日後處理肉類時須加倍小心。

疑與妻爭吵 莽夫縱火燒屋

【大公報訊】天水圍天恒邨一單位昨凌晨發生縱火燒屋傷人案，一名做散工的中年漢，疑與妻子因感情問題爭執後，有人趁妻子與女兒熟睡，淋天拿水縱火燒屋，幸兩母女被濃煙喚醒，及時衝出火場逃生，手腳曬傷清醒送院，約250名居民在火警中冒寒疏散。警員調查期間發現身有酒氣男

子河邊自縊，立即將他救下，調查後相信他是天恒邨縱火案涉案男戶主，遂將他拘捕和送院，案件昨晚晚為企圖謀殺案，由元朗警區重案組調查。

涉嫌縱火被捕的男戶主姓林（58歲），雙手燒傷，頸部紅腫。他與險葬身火海的郭姓妻子（49歲）、早前從韓國回港的女兒（22歲），三

人火警後屯門醫院留醫，情況穩定。

縱火案現場為天恒邨恒健樓32樓一個單位，面積約500平方呎。據悉姓林男戶主是三行工人，早年在內地結婚，女兒在內地出生後，1999年來港，翌年妻子亦來港。消息指，女戶主來港後從事飲食業，但林某近期失業，靠散工維生，有人又喜杯中物，致

欠薪案 葉家寶100傳票罪成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鄧滔報道：亞視欠薪風波的案件，昨日在區域法院裁決，被告亞視執行董事葉家寶被裁定100張欠薪傳票罪名成立，而另外兩張傳票則罪名不成立。辯方律師呈上多封分別由霍震霆、周梁淑怡等名人，以及300多名員工聯署的求情信。裁判官表示，會考慮以罰款方式處理，將案件押後至下月二日判刑。

本案被告為亞視執行董事葉家寶，他昨日被裁定100張傳票罪成。控罪指，被告葉家寶涉嫌違反香港《僱傭條例》57章，包括「沒有在僱傭合約終止時在到期日內支付工資」及「沒有在到期日內支付工資」，縱容亞視或在疏忽下，拖欠24名亞視員工於2014年7月至2015年1月的薪金，共約113萬元。

員工聯署指重情重義

裁判官裁決時指，亞視早已出現警號，但葉家寶作為亞視的執行董事，卻未察覺到亞視出現危機，認為葉是在次欠薪風波有疏忽，故裁定被告100張傳票全部成立。而另外兩張傳票，則因亞視早已與員工達成協議會延遲發放薪金，故裁



▲葉家寶（前左四）在多名亞視現職及前藝員陪同下，就亞視欠薪案到區域法院應訊

定不成立。辯方律師求情時指，葉家寶雖然是執行董事，但仍是「打工仔」，是本次事件的受害人。若葉當初選擇離開亞視，轉職其他公司，對他一定是最沒傷害性的選擇，但他選擇承擔責任，且在案發期間「做咗好多嘢」，故不能抹殺他的努力。律師強調，若非葉的努力，亞視員工可能面對更大的經濟損失，甚至失業，希望裁判官輕判。

律師並向法院呈上多封求情信，霍震霆、周梁淑怡在求情信中形容葉家寶是君子，對員工不離不棄，是一個有品格的人士。300名亞視員工聯署的求情信則提到，葉家寶重情重義，在非常時期沒有捨他們而去，形容他受盡員工愛戴，員工對葉被定罪而心存愧疚。由葉的17名家人撰寫的求情信則指出，葉處處為他人着想，受盡朋友稱讚，是個感性的人。

形容最大污點終生遺憾

亞視執行董事葉家寶昨日在庭上，罕有地獲裁判官批准於律師求情後，再自行作進一步求情。他形容，被裁定100張傳票罪成，是人生中最大的污點，令他終生遺憾。

葉家寶在亞視欠薪案中，有委聘律師代表，但他昨日於代表律師向庭上求情後，要求作進一步求情。他表示，電視行業特殊，並非可於數個月內，便能將電視台的負面形象扭轉。他說已不斷找新投資者，但當初因相信老闆的承諾，認為亞視會無事，卻因去年12月法庭的一個裁決，令新投資者不再注資。他稱：「我已經心力交瘁」，但幸得朋友支持，才有放棄。

葉家寶昨日由家人及亞視一眾藝人，逾30人陪同，於中午二時到達法院。葉家寶表現輕鬆，不時向在場追訪的記者揮手。在旁的親友則分別舉起拇指及勝利手勢，以示支持。到庭支持的亞視藝人包括李慧珊、劉錫賢、魏秋樺、劉家聰、蔡國威、宮雪花等。葉家寶舊同學亦到庭支持。昨日開庭前十多分鐘，庭內已坐滿記者及葉的支持者。當葉家寶作進一步求情時，多名員工強忍淚水，更有不少人不成聲。散庭後有人與葉擁抱，不時叫他加油。葉家寶在庭外稱，被判罪成已是他人生中不可磨滅的污點，最大的刑罰，將會成為他人生命的一個枷鎖，無論最終判刑如何，他會以平常心，樂觀積極面對。